附件

　2017年度重点任务县级责任单位分工及工作要求

| **序号** | **县级责任单位** | **牵头任务** | **工作要求** |
| --- | --- | --- | --- |
| 1 | 县环保局 | 改善水环境质量 | 1．地表水考核断面水质优良（达到或优于Ⅲ类）比例达到100%，劣V水体比例为0；  2．2个断面水质需保持在Ⅲ类或优于Ⅲ类；  3．1个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达到或优于Ⅲ类比例为100%；  4．完成主要水污染物总量减排年度任务。 |
| 集中治理工业集聚区水污染 | 督促省级及以上工业集聚区2017年底前按规定建成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并与环保部门联网。 |
| 加快农村环境综合整治 | 完成整治的建制村个数达到30个。 |
| 保障饮用水水源安全 | 组织开展千吨万人和千人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分。组织开展县级及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环境状况评估。督促开展饮用水水源地排查整治。 |
| 防治地下水污染 | 1．年度定期调查评估集中式地下水型饮用水水源补给区等区域环境状况；  2．推动加油站地下油罐双层罐更新或防渗池设置。 |
| 公开环境信息 | 1．定期公布环境保护“黄牌”“红牌”企业名单。定期抽查排污单位达标排放情况，并向社会公布结果；  2．公布饮用水水源水质状况；  3．发布行政区域内水环境质量状况；  4．公开重点排污单位排放主要污染物名称、排放方式、排放浓度和总量、超标排放情况、治污设施建设和运行等污染源环境信息；  5．及时公开曝光环境违法典型案件。 |
| 坚决遏制突发环境事件 | 坚决遏制突发环境事件。 |
| 2 | 县科技局 | 强化科技支撑 | 编制水污染防治技术指导目录并公开发布，入选技术示范推广率达到60%以上，建立信息反馈机制及指导目录定期完善修订机制。 |
| 建立工作信息报送制度 | 向县环保局报送《水十条》实施进展、问题和相关的建议情况。 |
| 3 | 县住建局 | 加快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与改造 | 推动城镇污水处理率达到95%以上（或省定任务），建制镇具备污水收集处理能力的比例达到30%。 |
| 全面加强配套管网建设 | 推动城市建成区污水的收集和处理。 |
| 推进污泥处理处置 | 推动现有污泥处理处置设施应于2017年底前基本完成达标改造。 |
| 加强城镇节水 | 县本级达到《城市节水评价标准》Ⅱ级及以上要求。 |
| 公开环境信息 | 公开供水厂出水状况。 |
| 建立重点工作管理台账管理和工作信息报送制度 | 1．建立水污染防治工作台账，并按季度动态更新并向县环保局报送；  2．向县环保局报送《水十条》实施进展、问题和相关的建议情况。 |
| 4 | 县交通运输局 | 治理船舶污染 | 组织建立船舶污染物接收、转运、处置监管联单制度和海事、渔政监督、环境保护、水利等部门的联合监管制度。编制并发布防治船舶及其有关作业活动污染水域环境应急能力建设规划。 |
| 控制港口码头污染 | 完成本县港口和船舶污染物接收、转运及处置能力评估并编制方案，同时明确各部门职责、建立港口和船舶污染物接收、转运、处置新机制。2017年底前，完成方案建设内容25%以上。 |
| 建立工作信息报送制度 | 向县环保局报送《水十条》实施进展、问题和相关的建议情况。 |
| 5 | 县水利局 | 促进水资源节约 | 开展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指标等用水效率评估，明确全县年度用水效率控制目标。把节水目标任务完成情况纳入政府政绩考核，并按年度实施。对纳入取水许可管理的单位和其他用水大户实行计划用水管理。发布重点监控用水单位名录。按照重点监控用水单位监督管理要求，把规模以上重点用水单位全部纳入国家和地方水资源管理系统，实施严格监管。完成高效节水灌溉年度目标任务。将再生水、雨水、矿井水等非常规水源纳入区域水资源统一配置，并提出目标要求。 |
| 落实水功能区限制纳污制度建设和措施 |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办法》(国办发〔2013〕2号）考核。 |
| 开展重要水源地达标建设 | 1、2017年底前，编制并批准实施重要饮用水水源地安全保障达标建设实施方案或规划；  2、全县重要饮用水水源地年度达标评估分数在90分及以上的水源地个数比例不得低于2016年。 |
| 建立工作信息报送制度 | 向县环保局报送《水十条》实施进展、问题和相关的建议情况。 |
| 6 | 县畜牧水产局 | 防治畜禽养殖污染 | 1、2017年底前，对禁养区内确需关闭或搬迁的畜禽规模养殖场（小区），依法责令拆除或关闭；  2、提高规模畜禽养殖场（小区）配套建设废弃物处理利用设施比例。 |
| 建立重点工作管理台账管理和工作信息报送制度 | 1、建立水污染防治工作台账，并按季度动态更新并向县环保局报送；  2、向县环保局报送《水十条》实施进展、问题和相关的建议情况。 |
| 7 | 县卫计局 | 公开环境信息 | 公开用户水龙头水质状况。 |
| 建立工作信息报送制度 | 向县环保局报送《水十条》实施进展、问题和相关的建议情况。 |
| 8 | 县商务局 | 防治地下水污染 | 推动加油站地下油罐双层罐更新或防渗池设置。 |